

## 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张永明和上海联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具的《关于拟减持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告知函》。现将上述股东的减持计划公告如下：

#### ● 本次拟减持股份的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张永明持有公司股份共计 27,844,062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9.94%；上海联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联新资本”）持有公司股份共计 18,562,709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6.63%。

####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张永明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上海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减持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的 2.49%（即不超过 6,961,015 股）。若减持期间公司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减持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将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 6 个月内进行，且任意连续 90 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将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进行，且任意连续 90 日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发行价。

2、联新资本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上海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减持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的 5.96%（即不超过 16,706,438 股）。若减持期间公司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减持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将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 6 个月内进行，且任意连续 90 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将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进行，且任意连续 90 日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发行价。

##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 （一）股东名称

张永明、上海联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二）股东持有股份的总数量、持股比例及所持股份来源

#### 1、张永明

截至本公告日，张永明持有本公司股份共计 27,844,062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9.94%，上述股份均来源于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取得的股份。

2012 年，张永明以股权受让及增资的形式获得公司 13.26% 的股权。2017 年 1 月 5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70,000,000 股并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经过股份稀释，张永明持有公司的股份变更为 9.94%。

#### 2、上海联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截至本公告日，联新资本持有本公司股份共计 18,562,709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6.63%，上述股份均来源于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取得的股份。

2012 年，联新资本以股权受让及增资的形式获得公司 8.84% 的股权。2017 年 1 月 5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70,000,000 股并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经过股份稀释，联新资本持有公司的股份变更为 6.63%。

##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1、张永明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张永明此次拟减持的股份来源于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取得的股份。张永明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上海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减持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的 2.49%（即不超过 6,961,015 股）。若减持期间公司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减持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将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 6 个月内进行，且任意连续 90 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将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进行，且任意连续 90 日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发行价。

减持目的：本次减持计划系个人资金需求。

张永明本次拟减持股份计划，与张永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 2、联新资本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联新资本此次拟减持的股份来源于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取得的股份。联新资本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上海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减持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的 5.96%（即不超过 16,706,438 股）。若减持期间公司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减持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将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 6 个月内进行，且任意连续 90 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将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进行，且任意连续 90 日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发行价。

减持目的：上海联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成立于 2008 年，存续期为 10 年，将于 2018 年内到期结算。

联新资本此次减持股份计划，与其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张永明和联新资本的此次减持计划，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二）张永明和联新资本均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此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 月 27 日